（上接B38版）

(104)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办公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华东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	刘汝军
联系人：	张同苑
电话：	0471-4913998
传真：	0471-4930707
客户服务电话：	0471-4961259
网址：	http://www.cnht.com.cn/

(105)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	管荣升
联系人：	徐美云
电话：	0791-6285337
传真：	0791-6289395
客户服务电话：	0791-96168
网址：	http://www.gsstock.com/

(106)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法定代表人：	杨炯阳
联系人：	金达勇
电话：	0755-83025723
传真：	0755-8302599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818
网址：	http://www.hxf168.com.cn

(107)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	汤世生
联系人：	李巍
电话：	010-88085338
传真：	010-8808524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0562
网址：	http://www.hysec.com

(108)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23层
法定代表人：	李玮
联系人：	吴阳
电话：	0531-81283938
传真：	0531-81283900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网址：	http://www.qlzq.com.cn/

(109)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	卢长才
联系人：	袁媛
电话：	0755-83199511
传真：	0755-83199545
客户服务电话：	0755-83199599
网址：	http://www.csco.com.cn/

(110)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联系人：	福田良
电话：	0755-25832852
传真：	0755-25831718
客户服务电话：	0755-25832852
网址：	www.fcsc.com

(111)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办公地址：	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法定代表人：	王宜四
联系人：	余雅娜
电话：	791-6768763
传真：	0791-6789414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66-567
网址：	http://www.avicsec.com/

(112)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法定代表人：	薛荣年
联系人：	杨玲
电话：	0755-82707855
传真：	0755-23613751
客户服务电话：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1883888 全国统一电话委托号码 4008802888
网址：	http://www.chinalions.com/

(113)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	方加春
联系人：	罗芳
电话：	021-68761616
传真：	021-6876798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28
网址：	http://www.tebon.com.cn

(114)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楼
办公地址：	西安市西五路海惠大厦4层422室
法定代表人：	刘建武
联系人：	冯萍
电话：	029-87406488
传真：	029-87406387
客户服务电话：	95582
网址：	http://www.westsecu.com/

(115)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联系人：	张腾
电话：	0591-87383623
传真：	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	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网址：	http://www.hfzq.com.cn

(116)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联系人：	李昕田
电话：	0931-8888088
传真：	0931-4890515
客户服务电话：	0931-4890619 4890618 4890100
网址：	http://www.hlzqgs.com/

(117)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8层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8层
法定代表人：	李剑阁
联系人：	王雪筠
电话：	010-65051166
传真：	010-65051156
客户服务电话：	010 8567928/8/8679169；0755 83195000；021 63861195；63861196
网址：	http://www.cicc.com.cn/

(118)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解放路111号
办公地址：	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1602室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联系人：	董卿
电话：	0571-87822359
传真：	0571-87925100
客户服务电话：	96336（上海地区962336）
网址：	http://www.ctsec.com

(119)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7-49楼
法定代表人：	张永衡
联系人：	赖君伟
电话：	0755-23902400
传真：	0755-82545500
客户服务电话：	4001840028
网址：	http://www.wkzq.com.cn

(120)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	洪家新
联系人：	陈
电话：	021-64316642
传真：	021-64333051
客户服务电话：	021-32109999、029-68918888
网址：	http://www.cfsc.com.cn

(121)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	程宜荪
联系人：	牟冲
电话：	010-5832 8112
传真：	010-5832 8748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8827
网址：	http://www.ubssecurities.com

(122)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	龙增荣
联系人：	刘毅
电话：	0755-82023442
传真：	0755 82026539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008
网址：	http://www.cjis.cn/

(123)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	吴珠良
联系人：	李珍
电话：	0755-82943755
传真：	0755-82940511
客户服务电话：	4001022011
网址：	http://www.zszq.com.cn

(124)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法定代表人：	孔励杰
联系人：	陈韦彩
电话：	010-88086830
传真：	010-66412537
客户服务电话：	010-66413306
网址：	http://www.rxzq.com.cn

(125)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	孙名扬
联系人：	张背北
电话：	0451-85863696
传真：	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2288
网址：	http://www.jhzq.com.cn

(126)天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53号汇通大厦六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	裴东平
联系人：	关键
电话：	0755-33331188
传真：	0755-33329815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43218
网址：	http://www.tyzq.com.cn

(127)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	冉云
联系人：	刘一宏
电话：	028-86690070
传真：	028-86690126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00109
网址：	http://www.gjzq.com.cn

(128)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
办公地址：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13
法定代表人：	赵大建
联系人：	李微
电话：	010-59355941
传真：	010-6655379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5618
网址：	http://www.e5618.com

(129)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法定代表人：	陈林
联系人：	汪明丽
电话：	021-68777222
传真：	021-68777822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9898；021-38929908
网址：	http://www.cnhbstock.com

(130)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	傅毅辉
联系人：	卢金文
电话：	0592-5161816
传真：	0592-5161102
客户服务电话：	0592-5163588
网址：	http://www.xmzq.cn

(131)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3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法定代表人：	宫龙云
联系人：	戴莉丽
电话：	021-32229888
传真：	021- 68728703
客户服务电话：	021-63340678
网址：	http://www.ajzq.com

(132)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	吴骏
联系人：	吴尔晖
电话：	0755-83007159
传真：	0755-83007034
客户服务电话：	0755-26982993
网址：	http://www.ydsc.com.cn

(133)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至26层
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至26层
法定代表人：	翟建强
联系人：	刘亚静
电话：	0311-66006393
传真：	0311-66006249
客户服务电话：	400612888
网址：	http://www.S10000.com

(134)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24号
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	于宏民
联系人：	谢立军
电话：	0411-39673202
传真：	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69169
网址：	http://www.dalton.com.cn

(二)登记机构

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同上)

(三)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	廖海
电话：	021-51150298
传真：	021-51150398
联系人：	廖海
经办律师：	廖海、吕红

(四)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	杨绍信
电话：	021-61238888
传真：	021-61238800
联系人：	沈兆杰
经办注册会计师：	薛莫、沈兆杰

四、基金的名称

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间为不定期。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基于我国第三产业的快速发展让大及其战略地位，本基金以高速增长的第三产业集群企业为主要投资对象，通过深入研究并积极投资，力争为基金持有人获得超越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法律法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或金融衍生工具。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股票资产中的80%以上投资于第三产业集群所覆盖的行业；债券投资比例为0-35%，债券投资范围主要包括国债、金融债、次级债、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资产证券化产品等；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因基金规模或市场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基金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将在合理期限内做出调整以符合上述规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以及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补充的方法，在股票、债券和现金等资产类之间进行配置。

在整体的资产配置策略确定后，本基金将进行行业配置。

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不同行业的属性特征，及其在产业链上所处的相对位置，确定本基金重点投资的行业，就目前的行业、市场状况而言，本基金将重点投资的行业包括以下几类：

1.国家统计局界定的第三产业，包括以下行业：交通运输、仓储业；信息技术业；批发和零售贸易；金融、保险业；房地产业；社会服务业；以及传播与文化产业等。

2.由于行业边界的融合，某些行业的行业特征正经历着从制造业向服务业的转变，代表性公司从产业链的角度看更接近于消费终端，在此我们将其纳入符合本基金投资范围的第三产业集群，此类行业包括食品、饮料；电子；医药、生物制品；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由于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产业结构的升级，第三产业集群的外延也将逐渐扩大，本基金将视实际情况调整第三产业集群所覆盖的行业范围。

在整体资产配置和行业选择确定后，本基金将采用"自下而上"的方式进行个股选择。

本基金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主要通过对上市公司基本面的深入研究，对企业成长性指标、成长质量和相对价值进行评估，从中确定目标股票组合，主要考察的财务指标包括，净资产收益率(ROE)、销售收入增长率和PEG等。

本基金的债券组合将通过信用、久期和凸性等的灵活配置，进行积极主动的操作，力争获取超越于所对应的债券基准的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一只积极主动管理的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博时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截至2014年3月31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017.590.695.01	66.06
	其中:股票	3.017.590.695.01	66.06
2	固定收益投资	20.551.642.72	0.45
	其中:债券	20.551.642.72	0.4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14.812.321.87	26.6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1.674.439.50	6.82
7	其他资产	3.042.029.30	0.07
8	合计	4.567.671.128.40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5.118.153.48	1.21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309.986.789.70	50.8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2.789.866.60	1.6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70.233.846.88	1.5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90.281.436.00	8.59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9.781.360.37	0.4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5.653.241.98	0.5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73.746.000.00	1.6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017.590.695.01	66.44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35	天士力	9.000.000	350.910.000.00	7.73
2	300267	尔康制药	8.216.497	227.596.966.90	5.01
3	600276	恒瑞医药	5.500.000	184.140.000.00	4.05
4	600570	恒生电子	7.599.842	152.756.824.20	3.36
5	000538	云南白药	1.800.000	151.200.000.00	3.33
6	300026	红日药业	3.799.596	134.581.690.32	2.96
7	600887	伊利股份	3.499.763	125.396.508.29	2.76
8	000895	双汇发展	2.999.684	117.857.584.36	2.59
9	601633	长城汽车	3.000.000	97.410.000.00	2.14
10	300124	汇川技术	1.307.986	92.906.245.58	2.05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978.000.00	0.4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978.000.00	0.4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573.642.72	0.01
8	其他	-	-
9	合计	20.551.642.72	0.45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0236	13国开36	200.000	19.978.000.00	0.44
2	128002	东华转债	3.360	573.642.72	0.01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揽益明细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揽益明细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智飞生物的发行主体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月收到财政部驻重庆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下达的《财政部驻重庆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行政处理决定书》(财驻渝监理决[2014]1号)，其中称公司2012年会计信息存在下列问题:1.部分直销收入确认不准确，导致2012年多计销售收入4,293,193元，多结转主营业务成本866,587元。2.提前确认肠道病毒71型灭活疫苗技术转让支出，导致2012年多计其他应付款和开发支出9,000,000元。因此要求公司在接到该行政处理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根据相关会计制度规定，如实披露，如实调整有关帐务和报表，将有关处理决定执行及整改情况报送财政部重庆专员办。根据公告，公司按要求及时调整了相关账务和报表，同时以本次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为契机，进行学习和整改，加强制度建设和人员培训，提高公司的财务核算水平，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保障业务处理和收入成本核算真实、准确、完整。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是在公司收到此处理决定书之前投资该股票的，并且本次调减的净利润仅占公司2012年度净利润的1.33%，调减的资产及负债仅占公司当期资产及负债的0.36%，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作为我国国产疫苗的龙头企业之一，竞争优势较强，且进入壁垒非常高，未来将充分受益于代理及自研疫苗的推向市场。并且，公司已采取整改措施。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其它证券中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股票。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330.2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3.756.8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02.26
5	应收申购款	7.727.3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2.416.64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股票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未经审计)

1.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未经审计)：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12年4月16日至2012年12月31日	-4.80%	0.99%	-1.62%	1.07%	-3.18%	-0.08%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0.42%	1.20%	-6.75%	1.26%	7.17%	-0.06%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	-4.50%	1.20%	-6.85%	1.07%	2.35%	0.1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14年3月31日	-8.70%	1.12%	-14.55%	1.17%	5.85%	-0.05%

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进行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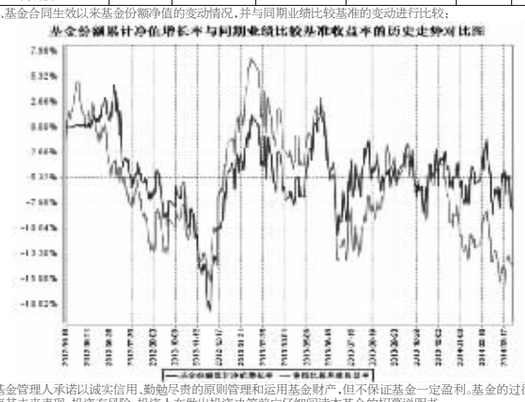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注1：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注2：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4年3月31日

注3：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4月16日生效。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允许的前提下，本基金可以从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具体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载明；

9.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四)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

1.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特定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M(元)	特定申购费率
M<100万	0.6%
100万≤M<500万	0.6%
M≥500万	每笔1000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M(元)	申购费率
M<100万	1.5%
100万≤M<500万	1.0%
M≥500万	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年限(Y)	赎回费率
Y<1年	0.5%
1年≤Y<2年	0.25%
Y≥2年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五)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六)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提前2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七)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管理人原公告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明确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和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对"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3.对"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4.对"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5.对"八、基金的投资"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6.对"九、基金的业绩"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7.对"二十、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8.对"二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内容进行了更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7日

（上接B39版）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微观经济运行态势、政策环境、利率走势、证券市场走势及证券市场现阶段的系统性风险以及未来一段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运用定量及定性相结合的手段，制定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积极投资策略，自下而上地精选价值被低估并且具有良好基本面的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1)定性分析

本基金通过以下标准对股票的基本面进行研究分析并筛选出基本面优异的上市公司：

第一、根据公司的核心业务竞争力、市场地位、经营管理者能力、人才资源等选择具备良好竞争优势的公司；

第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公司组织框架、信息透明度等角度定性分析，选择公司治理结构良好的公司；

第三、通过定性的方式分析公司在自身的发展过程中，受国家政策的扶持程度，公司发展方向，核心产品发展前景，公司规模增长及经营效益的趋势。另外还将考察公在同业中的地位、核心产品的竞争力、市场需求状况及公司的决策体系及其开拓精神等。

(2)定量分析

本基金通过对上市公司内在价值的深入分析，挖掘具备估值优势的上市公司。本基金将在宏观经济分析、行业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基本面以及财务报表信息灵活运用各类估值方法评估公司的价值。本基金采用的估值方法及评估指标包括PE、PEG、PB、PS、EV/EBITDA等。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久期配置、类属配置、期限结构配置等，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提供的投资机会，实现债券组合增值。

4.权证产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及价值挖掘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等寻求权证的合理估值水平，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

(二)投资决策依据及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的相关规定；

(2)经济运行态势和证券市场走势；

(3)投资对象的风险收益配比。

2.投资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基金投资方面的整体投资计划、投资原则及其它重大事项；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策，负责投资组合的构建、调整和日常管理等工作；

(2)基金经理构建、调整投资组合，并在此过程中充分考虑以下因素：每日基金申购和赎回净现金流量；基金合同的投资限制和比例限制；研究团队的投资建议；绩效与风险评估小组的建议等；

(3)交易执行相关部门根据基金经理下达的交易指令制定交易策略，完成具体证券品种的交易；

(4)风险绩效相关部门根据市场变化定期和不定期对基金进行投资绩效评估，并提供相关绩效评估报告；

(5)监察稽核相关部门对投资合规性进行监控；

(6) 本基金管理人在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和实际需要调整上述投资程序，并予以公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